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

地址：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83號7樓之1

電話：(03)5736032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二、	目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5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45~46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6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6~47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49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48、50		三一
	4. 主要股東資訊	48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1~61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銷售收入真實性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積體電路銷售金額係屬重大，相關收入認列政策及資訊，請詳附註四及附註二十。民國 113 年度銷貨收入較前一年度減少，本年度銷售成長且交易金額重大之特定客戶，其銷貨收入真實性之風險較高，故本會計師將該等客戶收入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針對前述客戶之銷貨交易核對客戶訂單、銷貨發票及帳款收款等相關憑證，以確認營業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蘇 立

方蘇立



會計師 溫 智 源

溫智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30349292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1 日

點序利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七）	\$ 361,354	17	\$ 615,107	2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 65,580	3	\$ 92,130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二七及二九）	21,064	1	20,087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十）	53,218	2	2,73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八、二十及二七）	159,451	8	208,478	9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及二七）	68,825	3	139,324	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及二七）	875	-	5,577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七）	77,737	4	114,227	5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48,670	2	38,153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5,600	1	23,051	1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489,660	23	411,670	18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464	-	1,411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八）	29,394	1	17,492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81,424	13	372,882	1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17,405	1	19,504	1		非流動負債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127,873	53	1,336,068	5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6,180	1	6,180	-
	非流動資產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七）	114	-	114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二七及二九）	5,209	-	5,16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294	1	6,29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372	-	313	-	2XXX	負債總計	287,718	14	379,176	1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九）	929,397	44	889,399	39		權益（附註四及十九）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39,800	2	54,942	2		股 本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22,583	1	22,583	1	3110	普通股股本	451,515	21	446,760	20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七）	1,509	-	1,165	-	3140	預收股本	955	-	4,75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98,870	47	973,565	42	3100	股本總計	452,470	21	451,515	20
							資本公積				
1XXX	資 產 總 計	\$ 2,126,743	100	\$ 2,309,633	100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693,498	32	690,960	30
						3271	員工認股權	36,500	2	20,838	1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729,998	34	711,798	3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9,700	8	150,786	6
						3350	未分配盈餘	496,840	23	616,345	2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56,540	31	767,131	33
						3400	其他權益	17	-	13	-
						3XXX	權益總計	1,839,025	86	1,930,457	8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126,743	100	\$ 2,309,63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坤旺



經理人：顏文鴻、陳孟豪



會計主管：吳佩芬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十）	\$ 1,261,971	100	\$ 1,684,63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一）	(683,513)	(54)	(983,540)	(58)
5900	營業毛利	578,458	46	701,091	42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79,162)	(6)	(68,651)	(4)
6200	管理費用	(118,497)	(10)	(105,453)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54,578)	(36)	(446,727)	(2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52,237)	(52)	(620,831)	(37)
6900	營業淨（損）利	(73,779)	(6)	80,260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一）	3,832	1	6,519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 二五）	1,680	-	3,14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二一）	3,224	-	7,727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 一）	(5,283)	-	(4,10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損益之份額（附註 四）	54	-	5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3,507	1	13,340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利	(\$ 70,272)	(5)	\$ 93,600	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u>13,863</u>	<u>1</u>	<u>(4,457)</u>	<u>-</u>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u>(56,409)</u>	<u>(4)</u>	<u>89,143</u>	<u>5</u>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4</u>	<u>-</u>	<u>(2)</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4</u>	<u>-</u>	<u>(2)</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6,405)</u>	<u>(4)</u>	<u>\$ 89,141</u>	<u>5</u>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1.25)</u>		<u>\$ 2.00</u>	
9810	稀 釋	<u>(\$ 1.25)</u>		<u>\$ 1.9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坤旺



經理人：顏文鴻、陳孟豪



會計主管：吳佩芬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權 益 總 計	
代 碼		股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預 收 股 本	資 本 發 行 股 票 溢 價	公 積 員 工 認 股 權	保 留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之 兌 換 差 額		
A1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44,152	\$ 441,520	\$ 5,240	\$ 682,068	\$ 7,972	\$ 108,122	\$ 748,570	\$ 15	\$ 1,993,507	
B1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42,664	(42,664)	-	-	
B9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178,704)	-	(178,704)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	89,143	-	89,143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	(2)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89,143	(2)	89,141	
G1	員工認股權計劃下發行之普通股	524	5,240	(485)	8,892	-	-	-	-	13,647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12,866	-	-	-	12,866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44,676	446,760	4,755	690,960	20,838	150,786	616,345	13	1,930,457	
B1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8,914	(8,914)	-	-	
B9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54,182)	-	(54,182)	
D1	113 年度淨損	-	-	-	-	-	-	(56,409)	-	(56,409)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4	4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56,409)	4	(56,405)	
G1	員工認股權計劃下發行之普通股	476	4,755	(3,800)	2,538	(790)	-	-	-	2,703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16,452	-	-	-	16,452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45,152	\$ 451,515	\$ 955	\$ 693,498	\$ 36,500	\$ 159,700	\$ 496,840	\$ 17	\$ 1,839,02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坤旺



經理人：顏文鴻、陳孟豪



會計主管：吳佩芬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70,272)	\$ 93,60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137	17,238
A20200	攤銷費用	38,552	34,816
A20900	財務成本	5,283	4,104
A21200	利息收入	(3,832)	(6,519)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6,452	12,866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54)	(52)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800	11,900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10,304)	(3,16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37,778	(49,53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702	(5,577)
A31200	存 貨	(107,790)	114,910
A31230	預付款項	(67,575)	19,61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284	(6,119)
A32125	合約負債	50,479	784
A32150	應付帳款	(63,076)	(30,36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6,490)	(61,94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47)	(1,52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38,873)	145,03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283)	(4,10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290)	(85,8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58,446)	55,11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3)	(138)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62)	(693,80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44)	47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3,410)	(39,71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832	6,51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407)	(726,66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429,645	\$ 384,959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59,672)	(290,06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4,182)	(178,704)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2,703	13,64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1,506)	(70,16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606	5,85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253,753)	(735,86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5,107	1,350,97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1,354	\$ 615,10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坤旺



經理人：顏文鴻、陳孟豪



會計主管：吳佩芬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97 年 2 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設計。

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1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產品之銷售。由於電子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產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二)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的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六) 員工認股權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額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52	\$ 1,419
銀行活期存款	160,002	333,988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200,000	279,700
	<u>\$ 361,354</u>	<u>\$ 615,10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70%~0.80%	0.00%~1.45%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		
定期存款	1.29%	0.61%~1.16%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受限制活期存款	<u>\$ 21,064</u>	<u>\$ 20,087</u>
<u>非 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受限制		
定期存款	<u>\$ 5,209</u>	<u>\$ 5,163</u>

(一) 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受限制活期存款及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受限制定期存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71%~1.23% 及 0.58%~1.10%。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附註二十）</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82,832	\$235,803
減：備抵損失	(23,381)	(27,325)
	<u>\$159,451</u>	<u>\$208,478</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u>\$ 875</u>	<u>\$ 5,577</u>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至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19.69%	-	-	100%	
總帳面金額	\$ 128,939	\$ 37,994	\$ -	\$ -	\$ 15,899	\$ 182,83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7,482)	(-)	(-)	(15,899)	(23,381)
攤銷後成本	<u>\$ 128,939</u>	<u>\$ 30,512</u>	<u>\$ -</u>	<u>\$ -</u>	<u>\$ -</u>	<u>\$ 159,451</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28.36%	10%	20%	100%	
總帳面金額	\$ 130,576	\$ 75,184	\$ 14,900	\$ 13,286	\$ 1,857	\$ 235,80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1,321)	(1,490)	(2,657)	(1,857)	(27,325)
攤銷後成本	<u>\$ 130,576</u>	<u>\$ 53,863</u>	<u>\$ 13,410</u>	<u>\$ 10,629</u>	<u>\$ -</u>	<u>\$ 208,47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27,325	\$ 27,325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3,944)	-
年底餘額	<u>\$ 23,381</u>	<u>\$ 27,325</u>

九、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248,888	\$266,605
在 製 品	7,699	8,319
原 料	206,429	105,378
商 品	<u>26,644</u>	<u>31,368</u>
	<u>\$489,660</u>	<u>\$411,670</u>

銷售成本性質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653,713	\$971,64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29,800</u>	<u>11,900</u>
	<u>\$683,513</u>	<u>\$983,540</u>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 372</u>	<u>\$ 313</u>

投資子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非上市（櫃）公司		
優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16	\$ 215
Innostor Technology		
(Samoa) Limited	<u>156</u>	<u>98</u>
	<u>\$ 372</u>	<u>\$ 313</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子 公 司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優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12%	37.12%
Innostor Technology (Samoa)		
Limited	100%	100%

本公司對優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為 37.12%，因優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過半數之董事為本公司指派，本公司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報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研 發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5,881	\$ 380,936	\$ 37,077	\$ 35,407	\$ -	\$ 959,301
增 添	-	-	8,516	1,946	-	10,462
處 分	-	-	-	(753)	-	(753)
重 分 類	-	-	-	-	55,673	55,673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5,881</u>	<u>\$ 380,936</u>	<u>\$ 45,593</u>	<u>\$ 36,600</u>	<u>\$ 55,673</u>	<u>\$ 1,024,683</u>
累計折舊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0,531	\$ 23,802	\$ 25,569	\$ -	\$ 69,902
折舊費用	-	11,702	7,623	6,812	-	26,137
處 分	-	-	-	(753)	-	(753)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2,233</u>	<u>\$ 31,425</u>	<u>\$ 31,628</u>	<u>\$ -</u>	<u>\$ 95,286</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05,881</u>	<u>\$ 348,703</u>	<u>\$ 14,168</u>	<u>\$ 4,972</u>	<u>\$ 55,673</u>	<u>\$ 929,397</u>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3,762	\$ 60,526	\$ 25,710	\$ 26,018	\$ -	\$ 266,016
增 添	352,119	320,410	11,528	9,746	-	693,803
處 分	-	-	(161)	(357)	-	(518)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5,881</u>	<u>\$ 380,936</u>	<u>\$ 37,077</u>	<u>\$ 35,407</u>	<u>\$ -</u>	<u>\$ 959,301</u>
累計折舊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2,653	\$ 19,568	\$ 20,961	\$ -	\$ 53,182
折舊費用	-	7,878	4,395	4,965	-	17,238
處 分	-	-	(161)	(357)	-	(518)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0,531</u>	<u>\$ 23,802</u>	<u>\$ 25,569</u>	<u>\$ -</u>	<u>\$ 69,902</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05,881</u>	<u>\$ 360,405</u>	<u>\$ 13,275</u>	<u>\$ 9,838</u>	<u>\$ -</u>	<u>\$ 889,399</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10 至 35 年
研發設備	1 至 3 年
其他設備	1 至 2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二、租賃協議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9,064</u>	<u>\$ 8,164</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9,064)</u>	<u>(\$ 8,164)</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及停車位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光	罩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授 權	合 計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7,685	\$ 26,792	\$ 134,454	\$ 278,931	
單獨取得	<u>21,600</u>	<u>1,810</u>	<u>-</u>	<u>23,410</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9,285</u>	<u>\$ 28,602</u>	<u>\$ 134,454</u>	<u>\$ 302,341</u>	
<u>累計攤銷</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1,111	\$ 12,826	\$ 120,052	\$ 223,989	
攤銷費用	<u>23,264</u>	<u>5,667</u>	<u>9,621</u>	<u>38,552</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4,375</u>	<u>\$ 18,493</u>	<u>\$ 129,673</u>	<u>\$ 262,541</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4,910</u>	<u>\$ 10,109</u>	<u>\$ 4,781</u>	<u>\$ 39,800</u>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5,245	\$ 25,905	\$ 118,823	\$ 239,973	
單獨取得	22,440	1,643	15,631	39,714	
處 分	<u>-</u>	<u>(756)</u>	<u>-</u>	<u>(756)</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7,685</u>	<u>\$ 26,792</u>	<u>\$ 134,454</u>	<u>\$ 278,931</u>	
<u>累計攤銷</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3,072	\$ 8,523	\$ 108,334	\$ 189,929	
攤銷費用	18,039	5,059	11,718	34,816	
處 分	<u>-</u>	<u>(756)</u>	<u>-</u>	<u>(756)</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1,111</u>	<u>\$ 12,826</u>	<u>\$ 120,052</u>	<u>\$ 223,989</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6,574</u>	<u>\$ 13,966</u>	<u>\$ 14,402</u>	<u>\$ 54,942</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之耐用年數計提：

光 罩	2 年
電腦軟體	1 至 3 年
技術授權	1 至 3 年

十四、其他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暫 付 款	\$ 17,405	\$ 19,420
代 付 款	<u>-</u>	<u>84</u>
	<u>\$ 17,405</u>	<u>\$ 19,504</u>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週轉性借款	<u>\$ 65,580</u>	<u>\$ 92,13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5.26%～5.50% 及 6.19%～6.60%。

十六、應付帳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68,825</u>	<u>\$139,324</u>

十七、其他負債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8,154	\$ 44,338
應付研究費	4,519	6,747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3,787	30,960
應付規費	2,610	1,670
應付設備款	1,222	-
其 他	<u>17,445</u>	<u>30,512</u>
	<u>\$ 77,737</u>	<u>\$114,227</u>
其他負債		
暫收款	\$ 464	\$ 1,001
代收款	-	410
	<u>\$ 464</u>	<u>\$ 1,411</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九、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5,152</u>	<u>44,676</u>
已發行股本	<u>\$ 451,515</u>	<u>\$ 446,760</u>

(二) 預收股本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收股本	<u>\$ 955</u>	<u>\$ 4,75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考量與策略性投資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強化本公司競爭力、提升營運效能之效益，於 113 年 6 月 20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以 3,900 仟股為之額度內，授權董事會於股東常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一次或二次辦理之。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完成辦理私募普通股。

上述私募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無採實體方式發行，惟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規定，除符合特定情形外，原則上須於交付日起滿 3 年始得自由轉讓，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蠻三年後，擬依相關法令規定申報補辦公開發行及上櫃交易。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0,000 仟股。

預收股本變動係因員工執行認股權之預收股款。

(三)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575,572	\$575,572
員工認股權轉列股票發行溢價	117,926	115,388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36,500</u>	<u>20,838</u>
	<u>\$729,998</u>	<u>\$711,798</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四)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其中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十，惟公司得視經濟情況、產業發展及資金需求等因素，於必要時調整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配原則。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20 日及 112 年 6 月 20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8,914</u>	<u>\$ 42,664</u>
現金股利	<u>\$ 54,182</u>	<u>\$178,704</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20	\$ 4.00

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13 年度盈虧撥補案，另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22,623 仟元（每股 0.5 元）。

有關 113 年度之盈虧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4 年 6 月 1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十、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u>\$ 1,261,971</u>	<u>\$ 1,684,631</u>

(一)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八）	<u>\$ 159,451</u>	<u>\$ 208,478</u>	<u>\$ 165,948</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53,218</u>	<u>\$ 2,739</u>	<u>\$ 1,955</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3年度	112年度
<u>商品之類型</u>		
Flash Controller	\$ 1,185,325	\$ 1,620,149
Packaged Controller	11,325	24,310
其 他	<u>65,321</u>	<u>40,172</u>
	<u>\$ 1,261,971</u>	<u>\$ 1,684,631</u>
<u>主要地區市場</u>		
中 國	\$ 514,948	\$ 591,614
台 灣	383,296	547,551
韓 國	224,406	200,375
其 他	<u>139,321</u>	<u>345,091</u>
	<u>\$ 1,261,971</u>	<u>\$ 1,684,631</u>

二一、淨（損）利

（一）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	<u>\$ 3,832</u>	<u>\$ 6,519</u>

（二）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政府補助（附註二五）	\$ 75	\$ 1,125
其 他	<u>1,605</u>	<u>2,021</u>
	<u>\$ 1,680</u>	<u>\$ 3,146</u>

（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u>\$ 3,224</u>	<u>\$ 7,727</u>

（四）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借款	<u>\$ 5,283</u>	<u>\$ 4,104</u>

（五）折舊及攤銷

	113年度	112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6,137</u>	<u>\$ 17,23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8,552</u>	<u>\$ 34,816</u>

（六）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6,870	\$ 15,617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四）		
權益交割	16,452	12,866
其他員工福利	<u>386,571</u>	<u>375,89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419,893</u>	<u>\$404,38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419,893</u>	<u>\$404,380</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百分之七至十七及不高於百分之五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 113 年度因稅前虧損，故不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金 額

	112年度
	現 金
員工酬勞	\$ 11,340
董事酬勞	1,06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2 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8,358	\$ 34,99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5,134)	(27,268)
淨 利 益	<u>\$ 3,224</u>	<u>\$ 7,727</u>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442	\$ 7,972
以前年度之調整	(15,305)	(1,853)
	(13,863)	6,119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度	112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1,66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 13,863)	\$ 4,457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損)利	(\$ 70,272)	\$ 93,600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費用(20%)	(\$ 14,054)	\$ 18,72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10)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5,369	-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127	-
投資抵減	-	(12,40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5,305)	(1,85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 13,863)	\$ 4,457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48,670	\$ 38,153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5,600	\$ 23,051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9,863	\$ -	\$ 19,863
備抵呆帳超限	739	-	739
未實現兌換損失	1,981	-	1,981
	<u>\$ 22,583</u>	<u>\$ -</u>	<u>\$ 22,583</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6,180	\$ -	\$ 6,180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7,483	\$ 2,380	\$ 19,863
備抵呆帳超限	824	(85)	739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83	698	1,981
	<u>\$ 19,590</u>	<u>\$ 2,993</u>	<u>\$ 22,583</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849	\$ 1,331	\$ 6,180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及未使用虧損扣抵

	113年度	112年度
虧損扣抵		
123 年度到期	\$ 26,846	\$ -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49,985	\$ 99,349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1.25)	\$ 2.0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 1.25)	\$ 1.95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利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損）利	(<u>56,409</u>)	<u>\$ 89,14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5,156	44,67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703
員工酬勞	-	23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5,156</u>	<u>45,620</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一) 108 年給予之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2,500 單位，每 1 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業經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80339350 號函申報生效。

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13年度		112年度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657	\$ 28.70	657	\$ 29.80
本年度執行	(571)	28.63	-	-
本年度註銷	(67)	-	-	-
年底流通在外	19	28.30	657	28.70
年底可行使	19		657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 28.30	\$ 28.7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1年	2年

本公司於108年12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8年12月
給與日股價	33.15 元
執行價格	33.15 元
預期波動率	33.21~37.07%
存續期間	2.5~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55~0.58%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類比公司過去歷史平均股票價格波動率求得存續期間標準差，並進行年化。

113 及 11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0 元及(844)仟元。

(二) 112 年給予之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112年3月6日給與員工認股權1,500單位，每1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6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2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業經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1110336561號函申報生效。

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13年度		112年度	
	單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元)	單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424	\$ 77.50	-	\$ -
本年度給予	-	-	1,500	80.60
本年度逾期失效	-	-	(76)	-
年底流通在外	<u>1,424</u>	76.30	<u>1,424</u>	77.50
年底可行使	<u>-</u>		<u>-</u>	
本年度給予之認股 權加權平均公允 價值 (元)	<u>-</u>		<u>28.65</u>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 (元)	\$ 76.30	\$ 77.5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4.18 年	5.18 年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2年3月
給與日股價	80.60 元
執行價格	77.50 元
預期波動率	49.83%
存續期間	2.5~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7~1.18%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類比公司過去歷史平均股票價格波動率求得存續期間標準差，並進行年化。

113 及 11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6,452 仟元及 13,710 仟元。

二五、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取得「勞動部安穩計畫」相關之政府補助分別為 75 仟元及 1,125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依總體經營環境及公司未來發展情形，並考量外部競爭及環境變動等相關因素，由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目的以維持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並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549,462	\$ 855,57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12,256	345,79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

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100%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98%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13 年度
損 益	\$ 1,192(i)
	112 年度
	\$ 1,632(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05,209	\$284,86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81,066	354,075
—金融負債	65,580	92,13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155 仟元及 2,619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以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及短期借款產生之暴險淨部位。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

（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74%及67%。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3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無附息負債			
應付帳款	\$ 41,261	\$ 25,874	\$ 1,690
其他應付款	21,315	5,989	34
浮動利率工具	-	66,313	-
	<u>\$ 62,576</u>	<u>\$ 98,176</u>	<u>\$ 1,724</u>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1 年
無附息負債			
應付帳款	\$ 82,405	\$ 55,911	\$ 1,008
其他應付款	25,311	7,139	-
浮動利率工具	-	-	98,025
	<u>\$ 107,716</u>	<u>\$ 63,050</u>	<u>\$ 99,033</u>

註：上述其他應付款不包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退休金與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等。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65,580	\$ 92,130
— 未動用金額	<u>194,420</u>	<u>267,870</u>
	<u>\$260,000</u>	<u>\$36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未動用金額	<u>\$ 40,000</u>	<u>\$ 40,00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銀燦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二) 預付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1,863</u>	<u>\$ 546</u>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子公司為本公司提供部分研究發展服務，113 及 112 年度認列並支付之研究發展服務費分別為 60,625 仟元及 58,877 仟元。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51,239</u>	<u>\$ 62,54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6,273	\$ 25,250
自有土地	44,592	44,592
建築物	<u>23,214</u>	<u>24,058</u>
	<u>\$ 94,079</u>	<u>\$ 93,900</u>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3年12月31日

<u>外幣資產</u>	<u>外幣</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5,735	32.79	\$ 188,050
人民幣	128	4.48	573
韓幣	210	0.02	<u>5</u>
			<u>\$ 188,628</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099	32.79	<u>\$ 68,826</u>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822	30.71	\$ 301,634
人 民 幣	144	4.33	623
韓 幣	513	0.02	12
			<u>\$ 302,269</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509	30.71	<u>\$ 138,471</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13年度		112年度	
	匯 率	淨 兌 換 利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利 益
美 元	32.79（美元：新台幣）	<u>\$ 6,809</u>	30.71（美元：新台幣）	<u>\$ 3,168</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一)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二)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無)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優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nnostor Technology (Samoa) Limited	台 北 市 薩 摩 亞	積體電路設計 投 資	\$ 21,860	\$ 21,860	2,450	37.12%	\$ 216	\$ 2	\$ 1	—
				2,626 (USD80 仟元)	2,626 (USD80 仟元)	80	100%	156	53	53	—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大 陸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銀燦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消費電子、服務 業務	\$ 2,626 (USD 80 仟元)	第三區設立公 司再轉投資	\$ 2,626 (USD 80 仟元)	\$ -	\$ -	\$ 2,626 (USD 80 仟元)	\$ 53	100%	\$ 53	\$ 156	\$ -	子 公 司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
\$ 2,626 (USD 80 仟元)	\$ 2,626 (USD 80 仟元)	\$ 1,103,415

註：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所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辦理。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附註七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二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七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七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一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一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九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u>庫存現金及週轉金</u>		\$	1,352
銀行存款			
	台幣活期存款	155,431	
	外幣活期存款（註）	4,571	
	台幣定期存款	<u>200,000</u>	
			<u>\$361,354</u>

註：包含美金 139 仟元，@32.79。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因營業而發生非關係人	
A 公司	\$ 52,369
B 公司	24,648
C 公司	24,134
D 公司	16,859
E 公司	16,813
F 公司	14,918
G 公司	10,671
H 公司	10,388
其他（註）	<u>12,032</u>
	182,832
減：備抵損失	(<u>23,381</u>)
	<u>\$159,451</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市 價 (註)
原 料	\$206,429	\$210,118
在 製 品	7,699	7,699
製 成 品	248,888	261,444
商 品	<u>26,644</u>	<u>26,908</u>
	<u>\$489,660</u>	<u>\$506,169</u>

註：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價售價減除止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增 加	本 年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註)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持 股 (%)	金 額	單 價		總 金 額
按權益法評價												
未上市櫃公司												
優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50	\$ 215	-	\$ 1	-	\$ -	2,450	37.12	\$ 216	\$ 0.09	\$ 216	無
Innostor Technology (Samoa) Limited	80	<u>98</u>	-	<u>58</u>	-	<u>-</u>	80	100	<u>156</u>	1.95	<u>156</u>	無
		<u>\$ 313</u>		<u>\$ 59</u>		<u>\$ -</u>			<u>\$ 372</u>		<u>\$ 372</u>	

註：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所計算。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I	公	司	\$	48,382
	J	公	司		5,447
	K	公	司		4,411
	L	公	司		4,078
	其他（註）				<u>6,507</u>
				\$	<u>68,825</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單位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Flash Controller		250,469		\$ 1,185,325	
Packaged Controller		591		11,325	
其	他	35		<u>65,321</u>	
				<u>\$ 1,261,971</u>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	\$ 105,378
加：本期進料	689,964
盤 盈	3
減：其 他	(71,444)
期末原料	(206,429)
生產領料	517,472
加：加工成本	103,006
製造成本	620,478
加：期初在製品	8,319
盤 盈	699
減：期末在製品	(7,699)
製成品成本	621,797
加：期初製成品	266,605
減：轉列營業費用	(2,828)
期末製成品	(248,888)
其 他	(274)
自製品銷貨成本	636,412
期初商品	31,368
減：其 他	(509)
期末商品	(26,644)
商品銷貨成本	4,215
存貨盤盈	(702)
其 他	43,588
營業成本	\$ 683,513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支出	\$ 40,821	\$ 41,730	\$ 269,389
攤銷費用	-	24,104	14,448
保 險 費	3,867	4,321	23,383
其他（註）	<u>34,474</u>	<u>48,342</u>	<u>147,358</u>
	<u>\$ 79,162</u>	<u>\$ 118,497</u>	<u>\$ 454,578</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各科目餘額 5%。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年度			112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351,940	\$351,940	\$ -	\$341,519	\$341,519
退休金	-	16,870	16,870	-	15,617	15,61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0,748	20,748	-	16,228	16,228
董事酬金	-	-	-	-	1,060	1,060
員工保險費	-	30,335	30,335	-	29,956	29,956
合 計	\$ -	\$419,893	\$419,893	\$ -	\$404,380	\$404,380
折舊費用	\$ -	\$ 26,137	\$ 26,137	\$ -	\$ 17,238	\$ 17,238
攤銷費用	\$ -	\$ 38,552	\$ 38,552	\$ -	\$ 34,816	\$ 34,816

註 1：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299 人及 28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皆為 5 人。

註 2：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428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425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197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207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3.05%（『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4)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皆為 0 元。

- (5) 請敘明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A.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薪資報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每年至少開會二次。

- B. 薪資報酬委員會係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a.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b.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C.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前述職權時，均依下列原則為之：
- a. 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b.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未納之行為。
 - c.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臺省財證字第 1140114 號

會員姓名：
(1) 溫智源
(2) 方蘇立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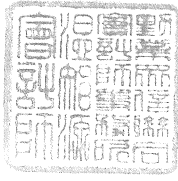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02)27259988

委託人統一編號：289278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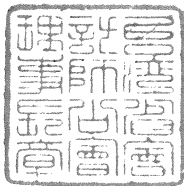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1) 臺省會證字第 5038 號
(2) 臺省會證字第 322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點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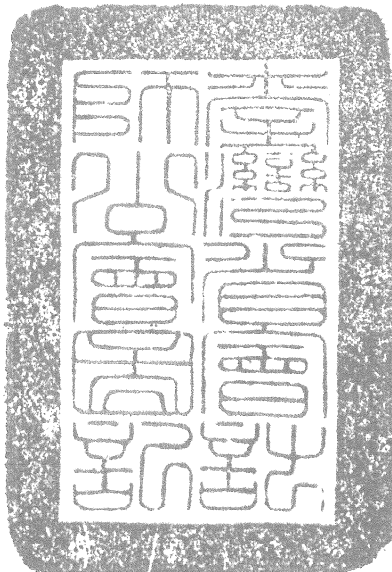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溫智源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方蘇立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01 月 16 日